

【发布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布文号】建城综函[2010]1号
【发布日期】2010-01-06
【生效日期】2010-01-06
【失效日期】-----
【所属类别】政策参考
【文件来源】[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做好城建行业应对冰雪寒潮灾害天气保障城市安全运行的紧急通知

(建城综函[2010]1号)

各省、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北京市市政市容委、交通委、水务局、园林绿化局，上海市建设交通委，天津市建委、市容委，重庆市建委、市政管委、交通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局：

入冬以来，我国华北地区出现了强降温降雪天气，给广大人民群众的正常生产生活带来了严重影响。根据天气预报，未来大风、寒潮、暴雪等极端恶劣天气仍有可能出现。国务院领导对此高度重视，指示要全力做好灾害防范和应急响应工作，确保城市运行等正常秩序。为进一步做好城建行业应对大范围冰雪寒潮灾害天气的有关工作，现紧急通知如下：

一、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城建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大范围冰雪寒潮灾害天气的应对

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领导指示精神，结合各行业实际情况，加强组织领导，采取有效措施，强化责任落实，加强协调配合，把灾害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确保供水、供气、供热安全，确保城市道路畅通，确保城市运行正常和社会和谐稳定，让广大群众过上一个欢乐祥和的春节。

二、全力做好供气、供热保障工作。各地要针对当前大范围冰雪寒潮灾害天气的实际情况，抓紧组织力量，对供气、供热等基础设施进行维护检修，防止出现大面积、长时间停供现象。各城市供热主管部门要加强对供热用煤储备情况的指导和监测，积极协调有关部门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做好采暖用煤供应工作。建立和完善应急预案，保障城镇居民冬季正常采暖。各地供气主管部门要认真做好燃气供需平衡工作，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启动应急方案，加大燃气供应，保障液化石油气的运输畅通，优先保证居民生活用气。冬季是燃气事故多发期，要加强燃气管网等设施的巡检，及时消除隐患，防止事故发生。

三、加大供水和污水处理安全保障力度。各地城镇供水主管部门和供水企业要高度重视极端低温天气下的安全供水工作，加强供水设施和管道的防冻措施，防止出现重大冻裂和爆管事故。要落实城镇供水应急预案，组织好应急抢修队伍，储备必要的物资和器材，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和效率。要认真汲取2008年南方部分地区雨雪冰冻灾害的教训，全面检查并落实供水户线、水表和屋顶水箱的防冻保温措施，并加强对居民用户的防冻宣传工作。城镇排水主管部门和单位要加强排水管线的巡查，强化协调和监督，防止大量冰雪直接进入下水道，导致堵塞和冻裂。各污水处理单位要做好处理

设施的防冻工作，同时针对进水水温的变化，及时调整并优化处理工艺，确保污水处理安全运行和达标排放。

四、全力做好清雪作业和垃圾清运工作。各地环卫主管部门和作业单位要加大财力、人力、物力保障，全力做好清雪作业和垃圾清运工作。合理安排作业计划，及时清扫和处置城市道路桥梁上的积雪和履冰，防止冰雪堆积对道路交通造成影响。合理控制融雪剂的撒布时间和撒布量，含有融雪剂的积雪要及时清运到指定地点，严禁堆放在花坛、树池或绿化带内。加强对垃圾收运设施的保护，及时清扫通向垃圾收集设施的作业道路，保障垃圾顺利清运。垃圾填埋场要加强安全检查，防止因降雪冰冻融化引发坍塌等安全事故，发现安全隐患要及时设置警示标志，防范发生次生灾害。要加强渗沥液储存管理，防止渗沥液外溢渗漏造成水体污染。

五、加强城市交通设施的安全维护，保障出行安全。各地主管部门要对人行道、自行车道、公交场站、轨道交通车站出入口、过街天桥、地下通道等人流密集区的交通设施进行重点维护，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做好突发事件处置方案，确保出行安全。